

首府电网迎峰度夏无惧“烤”验



●本报记者 武子瞻 通讯员 王梦圆 文/图

随着气温攀升,全市电力负荷不断增长,呼和浩特供电公司提前安排,做足准备,确保电网平稳迎峰度夏。

主变降温“清凉”度夏
“1号主变带电冲洗完毕,各项参数正常,现在冲洗2号主变。”近日,在

昭君220千伏变电站,修试管理处工作人员正在对两台主变压器进行带电水冲洗工作。

入夏以来,为应对连续高温,修试管理处及时安排工作人员清理散热器上附着的灰尘,从而增强散热器冷效

果,进一步提高变压器稳定运行水平,确保各类用户可靠用电,平稳度夏。

呼和浩特供电公司坚持“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宗旨,提前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并对重点变电站设备进行隐患排查和消缺治理,全力以赴为电网迎峰度夏做足准备。据了解,修试管理处近期共对15台变压器进行了带电水冲洗工作,保障设备稳定运行。

带电作业 保障供电
“准备工作就绪,现在开始带电接入。”近日,在回民区坝口子村附近,配电带电作业处带电一班班长刘磊和他的同事们正顶着烈日在10余米高空的绝缘斗臂车上进行带电接引流线工作(见图)。

据悉,呼和浩特供电公司提前对电网运行情况进行分析研判,为满足夏季负荷特性,科学调度电网资源,决定采取带电作业方式对局部地区变压器进行移位改造。当天,室外温度达到35摄氏度,配电带电队员们穿着总重近10斤的绝缘服,站在距离地

面10余米高空的绝缘斗臂车上,顶着烈日认真工作。阳光的炙烤令人汗如雨下,却丝毫没有影响他们手中的操作。

“无论严寒酷暑,我们都奋战在安全生产最前线。这是我们的本职工作,要做就尽心尽力做好。”十年如一日坚守在带电作业岗位的刘磊这样说。

压实责任 持续发力
今年,面对我市高于往年的持续高温天气,呼和浩特供电公司压实责任、持续发力,未雨绸缪应对电力负荷高峰。密切跟踪天气变化,实时调整电网运行方式。开展夏季农灌负荷设备治理活动,对存在重载、过载隐患的变压器进行集中排查,利用技改、业扩等工程完成改造,确保满足用电高峰负荷。对所辖变电站、输电线路进行了全方位“体检”,及时消除设备线路缺陷隐患,确保电网安全稳定。同时完善应急预案,加强实战化演练,全面提升基层应急处置能力,为迎峰度夏做好坚实保障。

日前,新城区市场监管部门对水磨村、恼包村、讨思浩村旅游景区游乐设施开展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检查,切实消除安全隐患,保障游客人身安全。

随着旅游旺季的到来,新城区市场监管部门将持续以旅游景区、游客集中消费场所为重点,加强酒店电梯、旅游观光车、景区小火车等特种设备隐患排查,保障旅游旺季特种设备安全运行。

■本报记者 祁晓燕 摄



呼和浩特市全方位提升固体废物处置利用能力

本报讯(记者 杨彩霞)近年来,呼和浩特市加快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步伐。自《呼和浩特市“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印发以来,我市成立了“无废城市”建设工作专班,明确工作职责,细化分解“无废城市”建设49项指标59项任务。按照固体废物产生量清单、责任清单、任务清单、项目清单,全面推进各项工作,形成了“高位推动、上下联动、部门协作、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内蒙古大唐托克托发电有限公司是国家“西部大开发”和“西电东

送”能源战略的重点工程,企业工厂采用火力发电过程中产生粉煤灰、炉渣等,都属于固体废物和污染物,目前每年产生的固废约为500万吨。在建设“无废城市”的过程中,这家企业也积极转变思路,把粉煤灰更好地利用起来。2022年,企业治理粉煤灰综合利用为418万吨。

“我们依据当地一些存在水土流失现象的沟壑,利用填埋的方式进行复垦绿化,不仅减少当地水土流失,也实现了对粉煤灰的储存。”内蒙古大唐托克托发电有限公司环保设备部副主任方亮介绍。

2023年,呼和浩特市对“无废城市”建设等重点工作做出了安排部署,反复研究梳理出工业、农业农村、生活、危险废物处置等一些重点领域,计划投资215亿元进行综合治理。

据介绍,目前,全市有26个成员单位参与“无废城市”建设。在项目带动方面,积极推进以内蒙古汇方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粉煤灰系列产品加工等42个项目,涵盖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医疗垃圾处置、建筑垃圾回收综合利用、污泥焚烧处置、农业固废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利

用处置等各环节,全方位提升首府固体废物处置利用能力。截至目前,已推动11个项目完成建设,总投资8亿元,在建项目14个,总投资近17亿元。

通过开展“无废城市”创建,到2025年底,我市将实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稳定在60%以上,绿色矿山建成率100%、工业危险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70%、医疗废物收集处置体系覆盖率达到100%、秸秆综合利用率90%、农膜回收率85%。“无废城市”建设设定的其他各项指标全部完成。

我市推动网络平台经济规范健康持续发展

本报讯(记者 祁晓燕)今年以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践行“服务走在监管前”的工作理念,坚持扶持发展与依法规范并重,切实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和属地监管责任,加快构建政府主导、行业自律、政企协同、社会监督的共治格局,推动全市网络平台经济规范健康持续发展。

为落实好2023年“壮主体 惠民生 促发展”十件实事,大力优化营商环境,充分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积极开展2023年网络交易领域助企惠民工作。制定印发了《2023年呼和浩特市网络交易领域助企惠民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明确助企惠民工作目标,成立工作小组,要求各属地市场监管部门高度重视,认真安排部署,以调研、座谈、问

卷等形式从小微企业和个体户呼声中找到现阶段各项制度存在的突出问题以及明显的短板和漏洞,并帮助平台企业、平台内商户解决经营活动中存在的问题、困难。同时,畅通沟通渠道,倾听企业心声,组织召开2023年呼和浩特市网络交易领域助企惠民座谈会,向网络交易领域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心声。走访平台企业,推进普法宣传。明晰网络交易经营者主体责任,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与《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等网络交易领域的法律法规,帮助网络交易平台内经营者,特别是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解决经营中的实际困难,促进企业发展壮大的同时更好地服务广大消费者。

内蒙古嘉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正式启动

本报讯(记者 祁晓燕)近日,内蒙古嘉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正式启动。

2022年12月30日,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国家标准委关于下达2022年度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示范项目工作的通知》,内蒙古嘉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成功入选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

标准化试点项目的建设,能够

形成可复制、可推广、可借鉴的标准化模式,推进相关行业的高质量发展。内蒙古嘉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的建设,将有力带动更多企业注重标准化管理,提高民众标准化意识,我市相关部门将持续与项目承担单位沟通交流,做好服务、指导工作,及时总结经验,进一步推进首府服务业标准化水平。

我为群众办实事



近日,回民区梁山街社区居民前来咨询申请80岁高龄补贴相关事项,帮办代办员第一时间为他们提供业务流程讲解、提交资料帮助等服务,让居民群众感受到帮办代办服务“最后一公里”的便利与贴心。

■本报记者 阿柔娜 摄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修改《内蒙古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的决定

十五、将第二十六条改为第二十九条,第一款修改为:“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并落实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定期组织开展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并对排查出的事故隐患进行风险评估和登记,实行分级管理。”

增加一款,作为第四款:“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将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及时向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和职工大会或者职工代表大会报告。”

十六、将第二十九条改为第三十一条,修改为:“石油天然气输送管道的规划、建设应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标准规定,避开城市地下管网、地下轨道交通等各类地下空间和设施以及人员密集区域,与建筑物、构筑物、铁路、公路等设

施保持安全距离,并与国土空间规划和其他规划相协调。管道沿线应当设置里程桩、标志桩、警示牌等标志。”

“石油天然气输送管道运营单位应当组建应急救援队伍,配备专业救援人员和应急救援器材、装备;建立实施管道日常巡护制度,及时发现并处理管道沿线的异常情况。发现直接占压、不符合管道保护安全距离的建筑物、构筑物等事故隐患,无法自行排除的,应当向所在地石油天然气输送管道监督管理部门报告。石油天然气输送管道监督管理部门接到报告后,应当依法查处危害管道安全的违法行为,并及时协调排除事故隐患或者报请所在地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组织排除事故隐患。”

(未完待续)

法治政府建设应知应会知识问答第十、十一期

第十期

1. 行政机关在什么时间节点,应当告知当事人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及依据,并告知当事人依法享有的权利?

答: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前。

2. 什么样的行政处罚决定应当依法公开?

答:具有一定社会影响。

3.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时,行政机关不正确的做法是什么?

答:当事人提出的事实、理由或者证据成立的,行政机关可以采纳。

4. 调查终结,行政机关负责人应当对调查结果进行审查,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决定,其中不正确的决定是?

答:违法行为轻微的,一律不予行政处罚。

5. 从宪法实施保障机关来看,我国属于哪个机关实施宪法保障的模式?

答:国务院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

6. 关于行政处罚中一事不再罚原则的说法中正确的是?

答:针对当事人的同一个违法行为,不得给予两次或两次以上罚款的行政处罚。

7. 关于行政处罚的执行,说法

法治政府创建

正确的是?

答:银行收受罚款后,应将罚款直接上缴国库。

8. 对行政处罚不服的,当事人有权依法申请什么?

答:申请行政复议。

9. 政府信息不予公开的情形包括哪些?

答:1、依法确定为国家秘密的政府信息,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的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后可能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社会稳定的政府信息,不予公开。

2、涉及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公开会对第三方合法权益造成损害的政府信息,行政机关不得公开。但是,第三方同意公开或者行政机关认为不公开会对公共利益造成重大影响的,予以公开。

3、行政机关的内部事务信息,包括人事管理、后勤管理、内部工作流程等方面的信息,可以不予公开。行政机关在履行行政管理职能过程中形成的讨论记录、过程稿、磋商信函、请示报告等过程

性信息以及行政执法案卷信息,可以不予公开。法律、法规、规章规定上述信息应当公开的,从其规定。

10. 不履行政府信息公开法定职责的情形包括哪些?

答:1、不依法履行政府信息公开职能;

2、不及时更新公开的政府信息内容、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3、违反《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一期

1. 如何提高突发事件依法处置能力?

答: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强化各地区各部门防范化解本地区本领域重大风险责任。推进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强化执法能力建设。强化突发事件依法分级分类施策,增强应急处置的针对性

实效性。完善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响应处置程序和协调联动机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注重提升依法预防突发事件、先期处置和快速反应能力。加强突发事件信息公开和危机沟通,完善公共舆情应对机制。依法严厉打击利用突发事件哄抬物价、囤积居奇、造谣滋事、制假售假等扰乱市场秩序行为。加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法律法规教育培训,增强依法处置法治意识。

2. 如何健全社会矛盾纠纷行政预防调处化解体系?

答:1、加强行政调解工作;

2、发挥行政调解,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

3、加强和规范行政应诉工作。

3. 什么是行政调解?

答:行政调解是行政机关或者法律、法规授权的组织在职权范围内,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通过沟通、说服、协调、劝导,促使各方当事人平等协商、自愿达成协议、解决争议纠纷的活动。

(未完待续)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打造一流营商环境